

#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永发改审〔2023〕20号

##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春陶瓷博物馆项目 (苦寨坑窑遗址陈列馆) 项目建议书的复函

永春县介福乡人民政府:

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永春陶瓷博物馆项目(苦寨坑窑遗址陈列馆)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,原则同意永春陶瓷博物馆项目(苦寨坑窑遗址陈列馆)开展前期工作。具体函复如下:

- 一、项目名称:**永春陶瓷博物馆项目(苦寨坑窑遗址陈列馆)  
(项目编码:2303-350525-04-01-318851)
- 二、项目建设地点:**永春县介福乡紫美村
- 三、项目单位:**永春县介福乡人民政府
- 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:**

(一)博物馆建设工程。建筑面积1430平方米,拟实施墙面工程、加固工程、强弱电工程、灯光系统、消防改造、地面工程、地面沙盘等多项工程。

(二)艺术展柜及广告工程。拟建设博物馆专用展柜(通柜)、定制玻璃展示柜、专用展柜(实木展台)等,实施高清UV喷绘、油画布UV、无框画、亚克力字、发光字、铭牌等室内广告工程。

(三)户外工程。室外附属设施占地2000平方米,拟实施博物馆休闲区、室内展馆出口至龙窑区域建设,开展绿化工程、绿化给水工程、电气工程、周边环境整治提升。

(四)场景还原工程。拟实施辽田尖山一号龙窑场景、瓷帮古道场景、原始人制陶场景、土火艺术-沙盘场景模型、福船实物模型等场景还原工程。

(五)环境整治工程。新建苦寨坑1号窑保护展示棚、坑刀山窑址保护展示棚,开展关键遗址周边生态修复,建设遗址区展示道路22100平方米等。

**五、项目总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等:**项目总投资估算为3150万元,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资金及自筹。

请根据相关建设标准,按照科学、合理、实用原则,注重投资实效,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,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估算,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,并按基建程序批报。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 
2023年3月17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:县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。

---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3年3月17日印发